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胶带 50000 个新建项目

建 设 单 位： 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国环评证乙字第 2053 号

编制日期 2018 年 4 月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6
三、环境质量状况.....	9
四、评价适用标准.....	1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16
七、环境影响分析.....	17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2
九、结论与建议.....	23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环评确认书
3、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5、技术咨询合同
6、内审单
7、修改说明
8、监测数据
9、城市排水许可证，浙余杭（排水）字第 2016120212029 号
10、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B0UW144
11、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2018-330110-24-03-019201-000
12、房屋租赁合同
13、土地证
14、房产证
15、门牌证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图 1）
2、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及声环境现状监测布点图（图 2）
3、建设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示意图（图 3）
4、杭州市余杭区环境功能区划图（图 4）
5、周围环境概况照片（图 5）
6、余杭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图 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胶带 50000 个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阮涛		联系人		阮涛
通讯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闲兴路 12 号 1 幢 1 楼 101 室				
联系电话	15858286576	传真	—	邮政编码	311100
建设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闲兴路 12 号 1 幢 1 楼 101 室				
立项审批部门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批准文号	2018-330110-24-03-019201-000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其他文教办公用品制造 C2419	
建筑面积（平方米）	66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5.4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0.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18%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5 月	

1.1、项目由来

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2 月，位于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闲兴路 12 号 1 幢 1 楼 101 室，租用杭州余杭五杰钢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运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包装材料、橡胶制品、塑料零件、塑料薄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因企业自身发展需要，拟利用已租用的闲置厂房，购置相关设备进行生产。根据《项目备案通知书》（2018-330110-24-03-019201-000），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为：年产胶带 5 万个。项目总投资 25.4 万元。本项目产品属于企业经营范围中的“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经营范围内的其它生产性内容（橡胶制品、塑料零件、塑料薄膜）此次暂不实施，若今后需实施时，建设单位需另行申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国家环保部令第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9.01）”，本项目属于“十三、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31、文教、体育、娱乐用品制造”项目，因此本项目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单

位接受委托后对本项目的拟建场地周围环境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和监测，在建设项目资料收集的基础上进行了项目工程分析及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环保法规，并依据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浙江省环保局颁发的《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要点》（修订版），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2、编制依据

1.2.1、国家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5.01.01 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 年修订）》（2016.01.01 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正）》（2018.01.01 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4.01，2016.11.07 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01 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修订）》（2003.09.01，2016.7.02 修订，2016.9.01 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修正）》（2012.7.0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9) 国家环保部令 第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9.01）；
- (10) 国家环保总局 环发[2006]28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2006.02.14）；
- (1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2013.5.01）；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41 号《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4.01.01 实施）。

1.2.2、地方法律文件

- (1) 浙江省人民政府 省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01.22 修正，2018.3.01 实施）；
- (2) 《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修订稿）》（2016.7.01 实施）；
- (3) 《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06.6.01 实施，2013 年修订）；
- (4)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08]第 5 号《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

例》（2008.9.19 实施，2013 年修订）；

(5) 浙江省环保厅 浙环发[2014]28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2014.5.19）；

(6) 浙江省环保厅办公室 浙环发[2012]10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2012.2.24）；

(7) 浙江省省委、省政府《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若干意见》（2006.8.24）；

(8)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政函[2015]71 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的批复》（2015.6.29）；

(9)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令第 321 号《浙江省环境污染监督管理办法》（2014.3.13）；

(10)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政发[2007]34 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污染减排工作的通知》（2007.6.11）；

(11) 浙江省环保厅 浙环发[2009]76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09.10.28）；

(12)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杭政办函[2013]50 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发改委关于杭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与空间布局指引（2013 年本）的通知》（2013.4.02）。

1.2.3、技术规范及技术资料

(1) 国家环保部 HJ2.1-2016《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

(2) 国家环保部 HJ2.2-200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

(3) 国家环保总局 HJ/T2.3-9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

(4) 国家环保部 HJ2.4-2009《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

(5) 国家环保部 HJ610-201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

(6) 国家环保部 HJ663-2013《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

(7) 浙江省环保局《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要点》。

1.2.4、项目技术文件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资料。

1.3、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

1.3.1、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投产后主要产品名称和产量详见表 1-1。

表 1-1 主要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1	胶带	万个/年	5

1.3.2、生产组织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4 人；工作时间为日班制，夜间不生产；年生产天数 300 天。

本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

1.3.3、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详见表 1-2。

表 1-2 主要设备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数量	作用
1	胶带分切机	SOB-V600	台	2	分切
2	纸管分切机	CHXF	台	2	分切
3	胶带测量机	-	台	2	测量
4	叉车	-	辆	1	辅助设备
5	空压机	90A	台	1	辅助设备

本项目不设锅炉，不设中央空调系统。

1.3.4、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详见表 1-3。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耗量	备注
1	纸管	根/年	400	-
2	胶带母卷	个/年	3	200kg/个
3	纸箱	个/年	100	-

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需使用机械润滑油、胶水等辅料。

1.3.5、公用工程

1、配套设施

(1) 供水系统：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用水量为 60t/a，由自来水公司供水。

(2) 供电系统：由供电部门从就近电网接入。

2、排水

本项目排水系统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附近雨水管网。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冲厕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集中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

1.4、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杭州余杭五杰钢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因此不存在原有污染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2.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与周围环境概况

杭州市余杭区位于杭嘉湖平原南端，西依天目山，南濒钱塘江，是长江三角洲的圆心地。地理坐标为北纬 30°09′~30°34′、东经 119°40′~120°23′，东西长约 63 公里，南北宽约 30 公里，总面积约 1220 平方公里。余杭区从东、北、西三面成弧形拱卫杭州中心城区，东面与海宁市接壤，东北与桐乡市交界，北面与德清县毗连，西北与安吉县相交，西面与临安市为邻，西南与富阳市相接。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闲兴路 12 号 1 幢 1 楼 101 室。项目所在建筑共有 4F，本项目位于 1F 的西侧部分，1F 东侧部分及 2F~4F 均为房东厂房。项目所在建筑四周现状为：东侧与房东厂房紧邻，再往东为杭州励达机械有限公司；南侧为闲兴路（城市支路），隔路为杭州优博光电有限公司；西侧为房东厂房，再往西为其它企业；北侧与房东厂房紧邻。距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的朱家坞村农居点（约 20 余户；最近户距本项目厂界 180m）。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图 1，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及声环境现状监测布点详见图 2。

2.2、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2.2.1、地质地貌

余杭地质构造复杂，岩浆活动强烈，全区土壤种类有红壤、黄壤、岩性土、潮土和水稻土等五个土类、12 个亚类、39 个土属、79 个土种，土壤总面积达 102370 公顷。余杭地处杭嘉湖平原与浙西丘陵山地的过渡地带，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为山地丘陵区；东部为堆积平原，地势低平，塘漾棋布；东南部为滩涂平原，其间孤丘兀立，地势略转向高原。余杭总面积为 1220 平方公里，地貌可分中山、低丘、河谷平原、水网平原、滩涂平原等，其中平原面积占全区总面积的 61.48%。

2.2.2、气候特征

余杭区属亚热带南缘季风气候区，气候特征为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因地形不同，小气候差异明显，春、冬、夏季风交替，冷暖空气活动频繁，春雨连绵，天气变化较大，常有倒春寒出现；同时水量时空分布不均，并受地形条件影响，西部易寒、中部易涝、东部常缺水。其中降雨集中在五月至七月梅雨季、八月至九月的台风季节，平均降雨量 1150~1550mm，年降水日为 130~145 天，

年平均气压 1011.5hpa。常年主导风向 SSW（12.33%）。年平均风速 1.95m/s。

2.2.3、水文特征

余杭区地处杭嘉湖平原和浙西丘陵山地的过渡地带，大致以东苕溪一带为界，西部为山地丘陵区，东部为堆积平原区，丘陵山地占总面积的 38.52%，平原面积占 61.48%。地势走向从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多山，海拔 500m 以上的山峰，大多集中于此。全区地貌可分为中山、低山、高丘、低丘、谷地和河谷平原、水网平原、滩涂平原、钱塘江水域等 9 个单元。东苕溪与京杭运河、上塘河是流经余杭区境内的三大江河。北苕溪是东苕溪水系最大的支流之一，全长 45km，流域面积约 65km²，年均流量 5.63m³/s。由于地形差异，余杭区形成东西两个自成系统而又相互沟通的水系-天然河与人工河。西部属天然河水系，以东苕溪为主干；东部为人工河水系，以京杭大运河和上塘河为主干。

2.2.4、生态环境

余杭地属浙西丘陵山地与杭嘉湖平原的过渡地带，西部丘陵山地自然生态保持良好，中东部平原地带，由于早期开发和人类的频繁活动，原生植物被早已被人工植被和次生林所取代。平原河网旁常见的植被有桑、柳、竹园，以及桃、梨、枇杷等。其中枇杷为余杭区主要的经济作物，另有分属 77 种各类树种 495 种。市域内野生动物种类较多，主要有杜鹃、黄鹂、画眉等数十种鸟类；黄鼬、华南兔、豹猫、野猪等哺乳类动物十余种；蝮蛇、赤练蛇、龟、鳖、石蛙、蟾蜍等两栖类、爬行类动物；泥鳅、黄鳝、条纹唇鱼等鱼虾类。植被以人工种植的粮食作物及经济作物和乔、灌、草及各种花卉为主，动物以少量的鸟类、鼠类、蛙类、蛇类以及和各种昆虫等小型动物为主。

2.3、杭州市余杭区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余杭组团工业集聚区环境优化准入区（编号：0110-V-0-7）”内，属环境优化准入区。

一、 功能 属性	序号	38	功能区编号	0110-V -0-7	环境功能综合指数	高
	名称	余杭组团工业集聚点环境优化准入区				
	类型	环境优化准入区		环境功能特征		
	概况	主要包括位于余杭街道的义桥工业区块（5.22 km ² ）；位于中泰街道的南湖区块（2.65 km ² ）；闲林都市产业园（1.56 km ² ）。				
二、 地 理 信息	面积	9.43 平方公里		涉及镇街	余杭街道、闲林街道、中泰街道	
	四 至 范围	义桥工业区块：位于余杭街道中部、省道二期南侧，015 省道西侧。 南湖区块：东至南湖开发区，南至 02 省道，西至苕溪与临安交界，北至苕溪。闲林都市产业园：位于闲林街道西部，闲林西路南侧，西部大致与余杭街道接壤。				
三、 主 导 功 能 及 目 标	主导环境功能		提供健康、安全的生活和工业生产环境，保障人群健康			
	环境质量目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水环境功能区要求，地下水环境质量达Ⅲ类以上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生态保护目标		土壤环境质量达到相关评价标准。				
四、 管 控 措施	河漾功能保持，绿地覆盖率达到要求。					
	在满足环境质量目标和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实行环境优化准入管理。					
	依据区域环境承载能力，新建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应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禁止新建、扩建三类工业项目，逐步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或提升改造。					
五、 负 面 清单	加强对退出企业的污染土壤修复。					
	优化生活区与工业功能区布局，在生活区和工业功能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确保人居环境安全。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预防。					
	严格控制工业用水，新建项目实行节水三同时制度。					
五、 负 面 清单	最大限度保留区内林地、湿地、河漾等原有自然生态系统，逐渐修复现有的河漾湿地系统功能，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河湖水生态（环境）功能。					
	禁止新建、扩建三类工业项目，禁止石化、化工、医药、造纸、印染、电镀、农药等产业的三类工业项目发展。					
	为防范对周边环境敏感地区的影响，加强控制有恶臭、有机废气、重金属排放企业准入。					
	禁止新建污染物排放水平未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的二、三类工业项目。					
五、 负 面 清单	禁止畜禽养殖。					
	禁止任何建设项目阻断自然河道。					
	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航运为主要功能的河湖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					

本项目属其他文教办公用品制造，不属于三类工业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恶臭、有机废气、重金属排放情况；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不涉及畜禽养殖、阻断自然河道、非法占用水域、河湖堤岸改造等活动。因此符合该功能区要求。

三、环境质量状况

3.1、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次环评采用余杭区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6 年对余杭气站监测点的环境空气质量资料，详见表 3-1。

表 3-1 大气环境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时间	SO ₂	PM _{2.5}	O ₃	CO	NO ₂	PM ₁₀
余杭气站	10 月 24 日	0.009	0.035	0.045	0.821	0.033	0.077
	10 月 25 日	0.010	0.031	0.018	1.015	0.037	0.056
	10 月 26 日	0.009	0.028	0.024	1.311	0.046	0.051
	10 月 27 日	0.008	0.022	0.034	0.695	0.040	0.045
	10 月 28 日	0.008	0.014	0.037	0.821	0.026	0.027
	10 月 29 日	0.009	0.016	0.047	0.777	0.024	0.028
	10 月 30 日	0.010	0.037	0.017	0.974	0.048	0.086
标准值		0.15	0.075	0.16	4	0.08	0.15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建设地周边区域内监测点的环境空气各监测指标均达标，表明了区域内空气质量现状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体为闲林港。依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水质目标为Ⅲ类。

本环评采用余杭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提供的 2017 年 11 月 11 日对闲林港石人排涝站断面的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具体监测统计数据详见表 3-2。

表 3-2 闲林港石人排涝站监测断面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污染因子	pH	高锰酸盐指数	NH ₃ -N	TP	DO
监测统计均值 (mg/L)	7.78	3.3	1.68	0.11	3.24
Ⅲ类标准值 (mg/L)	6~9	≤6	≤1.0	≤0.2	≥5
P _i	-	0.55	1.68	0.55	1.54
V 类标准值 (mg/L)	6~9	≤15	≤2.0	≤0.4	≥2

注：表中各监测值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由表可知，各监测因子中氨氮和溶解氧指标不能满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Ⅲ类标准的要求，地表水水质较差，为 V 类水质。超标原因主要为：存在雨污合流污水排入河道问题；在闲林港源头河段存在部分居民生活污水排放现象，且有生活垃圾影响河道水质；废弃农药包装物、农村环境卫生等对河道水质产生一定的影响；河道两侧不时有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倾倒。

3、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为了解建设项目拟建地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我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昼间 14:00~15:30 对建设项目厂界进行了噪声现状监测，监测项目为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dB(A)]$ ，监测方法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监测方法，监测仪器采用 AWA5610C 型噪声统计分析仪。监测点位详见图 2，监测结果详见表 3-3。

表 3-3 厂界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 编号	监测位置	等效声级 $Leq[dB(A)]$
		昼间
1#	南边界	58.1
2#	西边界	54.2

注：项目厂界东侧及北侧因与房东厂房紧邻而无法布设测点。

由表可知，项目所在地厂界昼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功能区限值昼间要求，所以项目拟建地总体声环境较好。本项目夜间不作业，因此未对夜间噪声进行监测。

3.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保护级别

- (1) 空气环境：保持《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 (2) 水环境：维持水环境质量现状。
- (3) 声环境：保持《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主要环境保护敏感对象详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敏感对象一览表

序号	环境敏感对象名称	方位	与本项目厂界最近距离 (m)	规模
1	朱家坞村农居	东南侧	180	20 余户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根据浙江省空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属二类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详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项目	取值时间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 硫 SO ₂	二氧化 氮 NO ₂	总悬浮颗粒 物 TSP	颗粒物（粒径小于 等于 10μm）PM ₁₀
二级标准浓 度限值 (μg/m ³)	年平均	60	40	200	70
	24 小时平均	150	80	300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00	/	/

2、依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项目所在地附近的地表水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详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项 目	pH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氨氮
Ⅲ类标准值	6~9	≥5	≤6	≤0.2	≤1.0

3、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昼间声环境功能区（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标准，即：昼间≤60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中冲厕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集中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详见表 4-3。

表 4-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污染物	pH	SS	BOD ₅	COD _{Cr}	NH ₃ -N*
三级标准	6~9	400	300	500	35

注：（1）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2）NH₃-N 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污染物	pH	SS	BOD ₅	COD _{Cr}	NH ₃ -N*
一级 A 标准	6~9	10	10	50	5（8）

注：（1）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2) *NH₃-N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 本项目不设锅炉和食堂, 生产过程中也无工艺废气产生。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昼间噪声排放标准, 即: 昼间≤60dB(A)。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国发[2016]74 号), 坚持降低能源消耗强度、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相结合, 形成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倒逼机制, 形成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市场有效驱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推进节能减排工作格局, 确保实现“十三五”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根据工作方案要求, 国家对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等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 要求, “严格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 本项目排污总量数据由本次环评调查与类比分析确定, 本项目无 SO₂ 和 NO_x 产生, 建议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 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_{Cr}: 0.0024t/a (50mg/L)、NH₃-N: 0.0002t/a (5mg/L)。 根据浙江省环保厅“浙环发[2012]10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文中第八条的规定: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 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外排废水均为生活污水, COD_{Cr} 及 NH₃-N 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1、项目工艺流程与产污环节

5.1.1、项目主要工艺流程与污染工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详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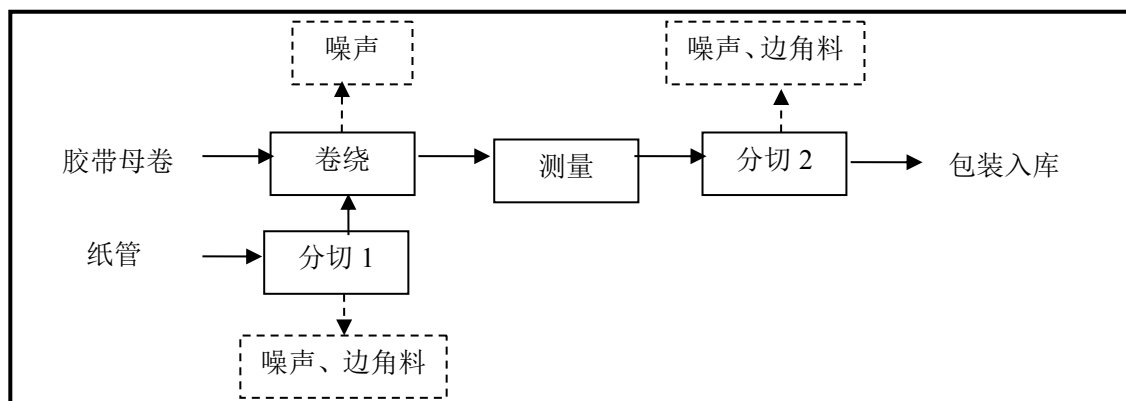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生产工艺简述：先将外购的纸管按要求的尺寸用纸管分切机切好备用；然后将外购的胶带母卷用胶带分切机卷绕在切好的纸管上；然后用测量机测量后，再用胶带分切机将其切成小卷的成品。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印刷工艺；无需使用机械润滑油、胶水等；项目生产设备及车间地面无需清洗。

5.2、项目污染因子及源强分析

5.2.1、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设锅炉和食堂，生产过程中也无工艺废气产生。

5.2.2、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定员 4 人，生活用水按每人 50L/d 计，则用水量为 60t/a，排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产生生活污水为 48t/a。生活污水水质参照城市生活污水水质，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NH₃-N 等。生活污水中冲厕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集中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

表 5-1 项目废水的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纳管情况		排放情况	
			量 (t/a)	浓度 (mg/L)	量 (t/a)	浓度 (mg/L)	量 (t/a)	浓度 (mg/L)
1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8	-	48	-	48	-
		COD _{Cr}	0.0192	400	0.0192	400	0.0024	50
		NH ₃ -N	0.0014	30	0.0014	30	0.0002	5

5.2.3、噪声

根据同类企业的类比调查，本项目的主要高噪声设备及噪声源强详见表 5-2。

表 5-2 主要高噪声设备污染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噪声监测 (dB)	备注
1	胶带分切机	2	70	设备噪声测量点距设备 1m 处
2	纸管分切机	2	70	
3	叉车	1	75	
4	空压机	1	75	

5.2.4、固体废物

因本项目生产工艺、原辅料均较为简单，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在生产过程中，主要会有少量的包装固废及边角料等产生。职工生活所产生的生活垃圾。

(1)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

表 5-3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单位: 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0.6
2	包装固废	车间	固态	纸板、塑料	0.6
3	边角料	车间	固态	纸管、胶带	0.3

注：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产生量计。

(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①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的规定，判断每种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详见表 5-4。

表 5-4 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固体废物属性)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属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是	4.1h
2	包装固废	车间	固态	纸板、塑料	是	4.1h
3	边角料	车间	固态	纸管、胶带	是	4.2a

②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判定结果详见表 5-5。

表 5-5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否	-
3	包装固废	车间	否	-
3	边角料	车间	否	-

(3)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

表 5-6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单位: 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类别	预测产生量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0.6
2	包装固废	车间	固态	纸板、塑料	一般固废	-	0.6
3	边角料	车间	固态	纸管、胶带	一般固废	-	0.3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	-		-	-
水 污 染 物	职工生活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48t/a	48t/a
			COD _{Cr}	400mg/L； 0.0192t/a	50mg/L； 0.0024t/a
			NH ₃ -N	30mg/L； 0.0014t/a	5mg/L； 0.0002t/a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包装固废		0.6t/a	0t/a
		边角料		0.3t/a	0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0.6t/a	0t/a
噪声	生产车间	各类机械设备源强：70～75dB（A）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租用杭州余杭五杰钢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只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废水治理、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理处置、设备及车间噪声的控制与生活垃圾的及时清运等各项工作，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生态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

7.1、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杭州余杭五杰钢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只要设备安装到位即可运行，故本项目施工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7.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7.2.1、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设锅炉和食堂，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产生。故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空气环境无不利影响。

7.2.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排水系统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附近雨水管网。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48t/a。生活污水中冲厕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因本项目废水产生量较少，且达标纳管，因此，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7.2.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IV类建设项目。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2.4、声环境影响分析

企业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线等设备运行噪声，其噪声级在 70~75dB 之间。为了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提出以下降噪措施：

- (1) 车间内合理布局；
- (2) 做好设备及墙体、门窗的隔声措施；
- (3) 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和更新，确保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生产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本评价采用整体声源评价法对噪声进行预测评价。整体声源法的基本思路是：将整个连续噪声区看作一个特大声源，称为整体声源。预先求得该整体声源的声功率级，然后计算该整体声源辐射的声能在向受声点传播过程中由各种因素引起的衰

减，最后求得预测受声点的噪声级。

(1) 整体声源预测模式

$$L_w = \overline{L_{pi}} + 10\lg(2S_a + hl) + 0.5\alpha\sqrt{S_a} + 10\lg\frac{\overline{D}}{4\sqrt{S_p}}$$

式中：Lw——整体声源的声功率；

Lpi——整体声源周围声级平均值；

L——测量线总长；

α ——空气吸收系数；

h——传声器高度；

Sa——测量线所围城的面积；

Sp——实际面积；

D——测量线至厂区界的平均距离；

距离衰减量： $A_r = 10\lg(2\pi r^2)$

空气吸收衰减： $A_a = 10\lg(1 + 1.5 \times 10^{-3} r)$

屏障衰减量： $A_b = 10\lg(3 + 20Z)$

$$Z = (r_1^2 + h^2)^{1/2} + (r_2^2 + h^2)^{1/2} - (r_1 + r_2)$$

附加衰减量： $\sum A_i = A_r + A_a + A_b$

式中：h——屏障高；

r1——整体声源中心至屏障距离；

r2——屏障至受声点距离。

(2) 预测参数

① 将整体声源看作一个隔声间，其隔声量视门、窗和墙等隔声效果而定，一般普通房间隔声量为 10~25dB(A)，一般楼层隔声量取 20dB(A)，地下室取 30dB(A)，经专门吸、隔声处理的房间可取 40dB(A)，本项目隔声量取 20dB(A)。

② 整体声源的确定

表 7-1 整体声源的基本参数

编号	噪声源	面积(m ²)	平均声压级 (dB)	整体声源的声功率级 (dB)
1	生产车间	66	70	91.2

③ 本项目声源中心与四周厂界的距离详见表 7-2。

表 7-2 声源中心与四周厂界间的距离 单位：m

编号	噪声源	东	南	西	北
1	生产车间	3.3	5	3.3	5

(3) 预测结果

经距离衰减、墙体隔声后的厂界噪声贡献值详见表 7-3。

表 7-3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 单位: dB (A)

项目		1# (东侧)	2# (南侧)	3# (西侧)	4# (北侧)
噪声贡献值		52.9	49.2	52.9	49.2
昼间	标准值	60	60	60	60
噪声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知,企业四周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可以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昼间标准。本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对周边夜间的声环境没有影响,因此本环评对厂界夜间声环境不作分析。

7.2.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具体处置方式详见下表:

表 7-4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单位: t/a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委托利用处置的单位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	0.6	委托清运	当地环卫部门	是
2	包装固废	车间		-	0.6	综合利用	送物资回收公司	是
3	边角料	车间		-	0.3			是

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垃圾堆放处,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2) 包装固废及边角料送物资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采取上述措施后,该项目固废均能够得到妥善的处理和处置,对拟建地周围环境无影响。

7.3、清洁生产分析

清洁生产是实现经济和环境协调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之一,它是把工业污染控制的重点从原来的末端治理转移到全过程的污染控制,全过程体现在原料、工艺、设备、管理、三废排放、产品、销售、使用等各方面,从而使污染物的发生量、排放量最小化。本项目投运后,企业将做好清洁生产,可从以下几方面进行:

(1) 加强宣传、管理,完善清洁生产岗位责任制

清洁生产是对全过程的污染控制,牵涉到企业中的各个部门和全体员工,因此,全面进行清洁生产的宣传十分重要。可采用培训、印发资料、互相讨论等方式使清

洁生产深入人心；管理上可设立清洁生产小组、制定清洁生产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和经济责任制挂钩等方式推行清洁生产。

(2) 采用先进工艺，提高原料的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

项目应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原辅材料进厂品质，提高产品的利用率，同时采用先进的生产流水线，提高生产自动化，减少人为损耗以提高成品率，较好地体现了清洁生产的要求。

项目实施后应加强管理，厂区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选用节能变压器、光源等；并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强生产中的现场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修；提高生产人员操作技能与业务水平，经培训后上岗，减少人为造成的原辅材料浪费与生产性固体废物增加。

(3) 实施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ISO14001 标准是关于环境管理方面的一个标准体系。标准要求对企业生产全过程都进行有效控制，从最初设计到最终产品及服务都考虑减少污染物的产生、排放和对环境的影响，能源、资源和原材料的节约、废物的回收利用等环境因素，并通过设定目标、指标、管理方案以及运行控制对重要的环境因素进行控制，可以有效地促进减少污染、节约能源，减少各项环境费用，从而明显地降低成本，不但获得环境效益，而且可获得显著的经济效益。

建议公司尽早开展 ISO14001 认证，这对公司改进环境管理、促进清洁生产、提高经济效益和增强市场竞争力将有很大的促进作用，使公司环境管理水平进一步科学化、体系化。

7.4、环境管理规划

(1) 组织宣传贯彻国家环保方针政策和进行企业员工环保专业知识的教育。

(2) 组织制订全厂环保管理制度、年度实施计划和长远规划，并监督贯彻执行。

(3) 提出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的防范、应急措施。

(4) 厂区布局时应充分考虑消防安全。厂区周围、厂区内车间之间保持必要的安全距离，车间布局要保持内外走道畅通。

(5) 建议公司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等先进的管理模式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管理，确保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三统一。

7.5、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建设用于环保方面的投资估算详见表 7-5。

表 7-5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	费用估算(万元)
废气治理	-
废水治理(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等)依托房东相关设施	0
噪声治理(隔声降噪等)	0.2
固废治理(配建一般固废及生活垃圾收集装置)	0.1
合计	0.3

经估算本项目建设用于环保方面的投资约 0.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75%。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效果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 污染物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1、排水系统严格采用室内污、废分流，室外雨、污分流制。 2、冲厕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集中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	达标纳管
固体 废物	生产车间	包装固废 边角料	送物资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固体废物有效 处置，不外排。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在厂区内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统一作卫生填埋处理。	
噪 声	生产车间	设备作业噪声	(1) 车间内合理布局； (2) 做好设备及墙体、门窗的隔声措施。 (3) 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和更新，确保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生产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厂界昼间噪声 贡献值达到 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昼间 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无需新征土地，无需新建厂房。切实做好废水处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理处置，并做好职工生活垃圾的收集，委托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卫生填埋。采取上述生态保护措施后，预计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所在地的生态环境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9.1、主要环评结论

9.1.1、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周围水环境不能达到III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昼间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昼间要求的限值。

9.1.2、项目污染物及源强

通过对拟建项目的工程分析,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及其源强详见表9-1。

表9-1 主要污染物及其源强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 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 污染物	职工生活	生活 废水量	276t/a	48t/a
		COD _{Cr}	400mg/L; 0.0192t/a	50mg/L; 0.0024t/a
		NH ₃ -N	30mg/L; 0.0014t/a	5mg/L; 0.0002t/a
固体 废物	生产车间	包装固废	0.6t/a	0t/a
		边角料	0.3t/a	0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0.6t/a	0t/a
噪声	生产车间	各类机械设备源强: 70~75dB(A)		
其它		无		

9.1.3、污染治理对策与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与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杭州余杭五杰钢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只要设备安装到位即可运营,故施工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的。

2、营运期污染治理对策与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设锅炉和食堂,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产生。故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空气环境无不利影响。

(2) 废水

本项目建成营运后,实行室外雨污分流、室内清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冲厕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集中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因

此，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

经计算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外环境昼间噪声贡献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昼间标准。故本项目噪声设备在厂区车间内运行，并关闭门窗的状态下，一般对项目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为进一步控制生产噪声，建议企业应做好车间隔声降噪措施。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垃圾堆放处，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包装固废及边角料送物资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只要做到及时清理，妥善收集与存放，充分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理，则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9.1.4、总量控制和环保投资

1、本项目无 SO₂ 和 NO_x 产生；建议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COD_{Cr}：0.0024t/a（50mg/L）、NH₃-N：0.0002t/a（5mg/L）。

2、建设单位必须落实环保资金，切实用于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治理等，经估算本项目建设用于环保方面的投资 0.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18%。

9.2、建设项目环保审批要求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对本项目的建设进行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

1、杭州市余杭区环境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余杭组团工业集聚区环境优化准入区（编号：0110-V-0-7）”内，属环境优化准入区。

本项目属其他文教办公用品制造，不属于三类工业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恶臭、有机废气、重金属排放情况；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不涉及畜禽养殖、阻断自然河道、非法占用水域、河湖堤岸改造等活动。因此符合该功能区要求。

2、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只要按照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要求，切实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保证建设项目所有污染物（噪声、废水、固废）达标排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无 SO₂ 和 NO_x 产生；建议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COD_{Cr}: 0.0024t/a (50mg/L)、NH₃-N: 0.0002t/a (5mg/L)。

根据浙江省环保厅“浙环发[2012]10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中第八条的规定，本项目外排废水均为生活污水，COD_{Cr} 及 NH₃-N 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区域替代削减，符合总量控制原则。

4、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和运营时只要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建设项目所排放的较少量污染物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周边环境能够维持目前的环境质量现状及功能区划要求。

另，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和《杭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与空间布局指引（2013 年本）》，不属于禁止类和限制类项目，故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土地证》，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选址符合闲林街道总体规划、功能区划及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9.3、与《闲林都市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闲林都市产业园内，经查《闲林都市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闲林都市产业园产业准入目录”（详见表 9-2）。

表 9-2 闲林都市产业园产业准入目录

类别	行业	具体项目	
鼓励类	电子信息及软件产业	计 算 机、通 信 和 其 他 电 子 设 备 制 造 业	电子元件制造 以组装为主的电子模压组件、微型组件或类似组件的制造
		通用仪表制造	主要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工仪器仪表、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实验分析仪器等制造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主要包括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导航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教学专用仪器、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
		光学仪器制造	指用玻璃或其他材料（如石英、萤石、塑料或金属）制作的光学配件、装配光学元件、组合式光学显微镜，以及军用望远镜等光学仪器的制造
	电 气 机 械 和 器	电机制造	以组装测试为主的发电机、发电机组、电动机、微电机等制造（不包括漆包线）

鼓励类		材 制 造 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指变压器、整流器、电感器、电容器、配电开关、电力电子元器件、太阳能组件（单晶、多晶硅片及太阳能电池片制造除外）等制造
			照明器具制造	指照明灯具配件及附件制造（不包括灯泡制造）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可考虑设置在嘉企路以西区域）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指利用有线、无线的电磁系统或者广播电视网和信号等传送、发射或者接收语音、文字、数据、图像以及其他任何形式信息的活动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外，通过互联网提供在线信息、电子邮箱、数据检索、网络游戏等相关服务
			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	以光纤为主的用户接入网建设及应用服务。
				工业控制系统、先进制造系统、企业管理和行业应用软件、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关键软件与系统、教育软件和家用软件、网络软件和通信软件、嵌入式软件与系统等应用软件开发。
				关键基础软件通用操作系统和集成应用开发平台建设，主要包括数据库管理系统、信息安全软件、工具软件、中文信息处理系统及产品、流媒体相关软件、地理信息系统及开发平台等。
				信息资源开发、公共信息交互平台和公共数据库建设。
	装备制造业	专 用 设 备 制 造 业（不涉及电镀、酸洗磷化、热镀锌、钝化及喷漆、喷塑工序）	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指主要用于食品、酒、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等专用设备的制造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指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的制造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指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的制造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指用于内科、外科、眼科、妇产科、中医等医疗专用诊断、监护、治疗等方面的设备制造（不包括试剂制造）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指环境污染防治、废旧物品加工，以及工业材料回收专用设备的制造
		通 用 设 备 制 造 业（不涉及电镀、酸洗磷化、热镀锌、钝化及喷漆、喷塑工序）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指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铸造机械、机床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的制造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指起重机、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等搬运设备制造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指泵、真空设备、压缩机，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类似机械和阀门的制造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指各种轴承、齿轮及轴承零件的制造

鼓励类			烘炉、风机、衡器、包装等设备制造	指各种烘炉、风机、衡器、包装等设备的制造
			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	指电影机械、幻灯及投影设备、照相机及器材、复印和胶印设备、计算器及货币专用设备的制造
			通用零部件制造	指金属密封件、紧固件、弹簧等制造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不涉及电镀、酸洗磷化、热镀锌、钝化及使用有机涂层工序）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指以铁、钢或铝等金属为主要材料，制造金属构件、金属构件零件、建筑用钢制品及类似品的生产活动
			金属工具制造	指切削工具、农牧业工具、日常生活用刀剪、刀具、指甲钳等类似金属工具的制造（模具、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发展前景更佳）
			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指金属压力容器、包装容器、金属丝绳等的制造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指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等制造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指以不锈钢、铝等金属为主要原材料，加工制作各种日常生活用金属制品的生产活动（不包括金属压延、铸造金属熔化等工序）
		工业创意业	时装及产品设计	指高端纺织服装及相关产品设计
			交互式互动软件开发	指能够满足人机及时、互动沟通与现场决策等需求软件开发
	动画和漫画制作		指通过漫画、动画结合故事情节形式，以平面二维、三维动画、动画特效等相关表现手法,形成特有的视觉艺术创作	
	装备机械产品的工业设计		指为制造业提供相关设备改进、创新的设计工作集聚建筑与景观设计、工业设计、艺术设计、平面设计类企业进驻。	
	景观、艺术平面设计		指各类景观、艺术平面设计及创作、展示、经营机构	
	都市时尚产业	纺织服装、服饰业	指服装加工制造也包括后期的服装营销、展销等一系列与服装相关的完整产业链	
		皮革制品制造	指全部或大部分用皮革、人造革、合成革为面料，制作各式服装并销售的活动（不包括皮革鞣制）	
		羽毛（绒）制品加工	指用加工过的羽毛(绒)作为填充物制作各种用途的羽绒制品(如羽绒服装、羽绒寝具、羽绒睡袋等)的生产活动	
		工艺品制造	主要指竹、藤编织工艺品、塑料工艺品、玻璃工艺品、雕塑工艺品、花画工艺品、抽纱刺绣工艺品等制造	
		眼镜制造业	指眼镜成镜、眼镜框架和零配件、眼镜镜片、角膜接触镜（隐形眼镜）及护理产品的制造（不含眼镜框架及其他零部件的电镀工艺）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指各种钟、表、钟表机芯、时间记录装置、计时器的制造（不含电镀、喷漆工艺）	
		物联网	与物联网应用相关的传感器、芯片、电子器件、网络设备、通信设备、仪器仪表、存储设备、软件集成系统等，民用雷达，卫星通信应用系统对地观测卫星应用系统制造。	

			工业及机电控制、环保自动监测、汽车电子、卫星导航、信息技术制造与推广应用。
			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和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信息功能材料与器件、光电子器件和光机电组件，无线射频识别系统及设备（RFID）智能化信息家电产品，新一代信息记录材料生产。
			现代科学仪器设备、新型传感器、电力电子器件及变流装置研发生产。
			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等信息网络资源建设。
	其他	总部经济及科研中心	——
限制		产业孵化区	鼓励创业者把最新的创意和理念，带到基地来进行产业孵化，实现市场化和产业化，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模式。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矿山机械、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建筑工程用机械、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非数控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项目
			非数控剪板机、折弯机、弯管机制造项目
			普通高速钢钻头、铣刀、锯片、丝锥、板牙项目
禁止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6300 千牛及以下普通机械压力机制造项目
	玻璃纤维及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		生产玻璃纤维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规定的淘汰类项目。		
	列入浙江省经信委、环保厅、质监局、淘汰办联合发布的《浙江省淘汰落后生产能力目录(2012年本)》中的项目		
	杭州市发改委发布的《杭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与空间布局指引（2013 年本）》规定的禁止（淘汰）类项目。		
	专用设备制造业	涉及电镀、酸洗磷化、热镀锌、钝化、喷漆、喷塑、压延、铸造及使用有机涂层工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		
	纺织品制造		有洗毛、染整、脱胶、缫丝等产生废水、废气的工段
	服装制造		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
禁止类	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		有制革，毛皮鞣制工序的
			电池制造、电子器件（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制造）
			油性油墨印刷业

由表可知，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中“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该目录中“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符合闲林都市产业园的规划环评要求。

9.4、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9-3。

表 9-3 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情况一览表

序号	要求	符合性分析	备注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余杭组团工业集聚点环境优化准入区（编号：0110-V-0-7）”，属于人居环境保障区。不在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	符合
2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水资源、电源等，其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	符合
3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等均能达到所在功能区标准要求。本项目实施后，在正常生产状况下，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导致所在区域环境质量降级。	符合
4	负面清单	经查“余杭组团工业集聚点环境优化准入区（编号：0110-V-0-7）”中的负面清单要求，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要求禁建的项目范围内。	符合

9.5、建议

(1) 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建设同时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

(2) 企业应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通过清洁生产审计，核对企业各单元操作中原料、产品、能耗等因素，从而确定污染物的来源、数量和类型，进而制定污染削减目标，提出相应的技术措施。

(3) 设备安装时应做减振处理。平时应加强对设备的保养与维护，严格按照规范操作，确保各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控制并始终达标排放。

(4) 建议在公司管理机构中设立兼职环保人员，负责对整个厂区的环保监督与管理工作。健全环保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环保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同时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增强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

(5) 须按本次环评向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申报的具体产品方案和生产规模组织生产，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生产场地等生产情况有大的变动时，应及时向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申报。

9.6、综合结论

综合以上各方面分析评价，杭州大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胶带 50000 个新建项目选址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且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

鉴此，本环评认为，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项目在该拟建址实施是可行的。